

附件

“攀枝花芒果”区域公用品牌打造专项工作任务分工明细表

序号	重点工作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责任人	配合单位	时限要求
1	构建芒果品牌组织管理体系	制定《“攀枝花芒果”区域公用品牌组织管理体系建设方案》，成立芒果品牌领导小组，确立芒果品牌持有人，组建攀枝花市特色农产品品牌协会。	市农牧局	杨镇华	市民政局	2017年6月30日前
2	组织开展品牌运营管理培训	制定《“攀枝花芒果”品牌建设培训方案》，邀请相关专家就品牌创建与价值提升、运营管理体系建设、标识使用管理、营销推广等内容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	市农牧局	杨镇华	市委宣传部、市旅游局、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年6月30日前
3	着力推进芒果品牌营销推广	拍摄《攀枝花芒果宣传片》，发行个性化邮折。	市委宣传部	牟飞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旅游局、市商务和粮食局、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邮政管理局。	2017年10月15日前
		制定《“攀枝花芒果”区域公用品牌营销工作方案》，策划并组织实施芒果品牌营销活动，制作攀枝花芒果画册，组织参加展会及开展线上线下营销等活动。	市农牧局	杨镇华		
4	强化芒果基地产品全程监管	制定《攀枝花芒果追溯体系建设工作方案》，明确芒果追溯体系的主要目标、建设内容、工作重点及工作步骤，初步实现攀枝花芒果“生产有记录、信息可查询、流向可追踪、责任可追溯”的目标。	市农牧局	杨镇华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财政局。	2018年2月28日前

5	切实加强芒果品牌使用监管	遵循“数量与质量并重、发展与管理并举”的原则，制定《“攀枝花芒果”标识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规范芒果品牌标识使用，保障标识持有人、标识使用人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切实维护芒果品牌信誉。	市农牧局	杨镇华	市工商局、市质监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攀枝花检验检疫局。	2017年6月30日前
6	开展品牌地理标志商标注册等无形资产保护	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依照法定程序与锐华农业公司开展商标转让相关工作。	市农牧局	杨镇华	市质监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档案局、市地方志办、市气象局、市国土资源局、市财政局、市监察局。	2017年5月启动
		开展芒果品牌的工商地理标志商标注册	市工商局	付林玲		
		产品包装外观专利申请	市科技和知识产权局	李宏波		
7	统一芒果产品包装推广使用	按照农业部《农产品包装和标识管理办法》的有关条款规定指导协会根据包装设计方案统一印制产品包装，同时制定相关制度规范包装的使用和管理。	市农牧局	杨镇华	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财政局。	2017年8月15日前
8	举办芒果品牌新闻发布活动	在北京举办芒果品牌新闻发布暨推介会，并通过中央媒体和重点网站向全国展示推介芒果品牌形象。	市委宣传部	牟飞	市农牧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市工商局、市商务和粮食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旅游局、市财政局、各县（区）政府。	2017年8月15日前